

证券代码：300731

证券简称：科创新源

公告编号：2026-018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14:30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同富裕工业园富川科技工业园2号厂房3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或者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为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会召开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并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其中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2025年度资产及经营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6-020) 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6-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 董事会一致认为: 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董事会 2025 年度在公司战略规划、经营管理、公司治理等方面所取得的工作成果。

报告期内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徐树田先生、常军锋先生、雷永鑫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机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对审计报告进行了审阅。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 董事会一致认为: 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众华所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5,609,646.0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22,668,758.9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按照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266,875.90 元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1,992,319.9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96,039,788.91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111,992,319.93 元。

基于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与盈利能力，并综合考虑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 126,631,8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065,272.16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使用。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预计转增 50,652,721 股¹，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77,284,525 股（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不送红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按照现金分红比例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本总数。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与公司经营业

¹ 注：如计算后出现尾数的，则去掉尾数直接取整数。

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并审议通过的2026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系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和岗位职责及履职贡献等因素制定。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周东先生、廖长春先生、梁媛女士、马婷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4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并审议的2026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系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和岗位职责及履职贡献等因素制定。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委员常军锋先生、雷永鑫先生回避表决，无法形成决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徐树田先生、常军锋先生、雷永鑫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3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并审议通过的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系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和岗位职责及履职贡献等因素制定。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周东先生、梁媛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2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9.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专项意见的议案》

公司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其 2025 年度任职期间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审慎评估后，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专项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专项意见》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任期内的独立性情况。

关联董事徐树田先生、常军锋先生、雷永鑫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3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专项意见》。

10.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所 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众华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所在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涉及股东会职权，需提请股东会审议通过。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15:00 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同富裕工业园富川科技工业园 2 号厂房 1 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5）。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